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编号：临 2014-029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 2014 年 8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杨希先生辞职的议案》；

公司副总经理杨希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杨希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并对杨希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9日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